連江縣政府107年第26次主管週報會議紀錄

日期：107年10月1日 時間：08:30-10:30

地點：本府3樓會議室 出席人員：如簽到表

會議主席：劉縣長增應 聯絡人員：行政處王文鈴

主席裁示事項：

一、東北季風及颱風期間風浪增大，請呼籲大眾提高警覺，注意海

 上安全。(消防局)

二、學生腸病毒疫情未能杜絕，開學後請設法加強防疫工作；B肝

 及C肝病人追蹤很重要，每年必須至少復檢一次；輔大醫學院

 為旅台鄉親健檢機會難得，請協助善用資源；北竿社福大樓進

 度要加快，請積極掌握時程。(衛福局)

三、縣府未來財務吃緊，大家要開源節流；請持續爭取中央常態補

 助額度不得減少，並要降低地方配合款；縣鄉財務狀況要同時

 考量，各單位籌措財源時必須多與鄉公所溝通。(各單位、財稅

 局)

四、桃園市政府雙塔計畫要積極配合，但亦應請其注意颱風海象；

 民宿合法化安全鑑定費太貴，請研究將之分類降價以減少業者

 負擔；東海明珠及臺馬之星要確實維修，並注意進度；鐵人三

 項運動風險太高，請研究配合既有活動變更為半程馬拉松賽事

 ；推動秋冬旅遊應考慮從農曆七月開始，前一年就應及早規劃

 ；芹壁公車班次不足，請研究每日增加班次到6至8班；

 3,000噸新船以選定同一家公司負責建造及營運為原則，請將

 統包模式納入期中報告；邀請民宿協會討論訂定民宿避免使用

 一次性產品規範，並邀請業者簽署加入。(交旅局)

五、水環境計畫項目要符合地方需求，並充分搭配前瞻計畫內容；

 海淡廠委外廠商所提水質改善方法請事先研究可行性，要讓后

 沃水庫發揮作用；環保教育活動很重要，但更要將活動意義及

 效益展現到日常生活中；為順利推動147號建案，汙水工程請

 規劃2,000人份處理能力並於建案完成前半年啟用；四維藍眼

 淚生態館外海灘海漂垃圾影響觀瞻，每週請至少清理一次。(環

 資局)

六、議會新會期即將開始，請提供本人還地於民資料。(地政局)

七、民宿安全鑑定請協助辦理；南北竿大橋案要再加油促其核定；

 秋桂山涼亭要研議重建並以圍籬取代警示帶；四維夫人村道路

 拓寬工程請一併考慮納入預埋管線。(工務處、各單位)

八、年改釋憲案被退回後請注意後續進展，並與新北市政府及退休

 公教協會保持聯繫。(人事處)

九、全國民政人員會議在馬祖召開要積極協助；南竿納骨塔新建要

 能滿足未來30-50年需求。(民政處)

十、淡菜與生蠔要建立種苗場，也要塑造品牌價值與質量口碑，並

 善用海大資源。(產發處)

十一、文化旅遊潛力深厚，可塑造金板境天后宮成為馬祖重要景點

 。(文化處)

十二、本屆議會最後會期即將開始，請妥善準備資料；五期綜建各

 單位要妥適溝通，也請秘書長協助。(行政處)

十三、南北竿大橋及北竿機場改善工程是縣政主要推動項目，其它

 業務要以這兩項為核心搭配進行。(各單位)

副縣長指示:

一、請即召開鐵人三項檢討會議。(交旅局)

二、淡季行銷一年之前應定案，年初排定全年活動時間以利觀光客

 參考。(交旅局、各單位)

三、農地露天燃燒對空氣品質及安全都造成危害，請妥善處理。(環

 資局、消防局)

四、近一年雨量減少，請與自來水廠檢討因應措施。(環資局)

五、酒廠前圓環請納為綠美化重點加以維護管理。(產發處)

六、原現職約用人員重新報考其它單位時，兩個單位應溝通協商。

 (各單位、人事處)

七、為因應議會本次會期預算審查，開議前應先行檢討執行率，開

 會時亦應注意答詢態度。(各單位)

八、縣府會議主管請優先出席，否則應事先請假。各主官管應出席

 之會議如無法參加，請事先請假。(各單位)

秘書長指示:

一、為妥善管理維護縣府三樓新建會議系統及台辦處新會議室，請

 著手修訂使用規範。(行政處)

二、不宜於上班時間使用公物如電腦處理私事以免觸法，請主管轉

 知同仁。(各單位、人事處)

三、每年都應舉辦新進同仁資安訓練。(行政處)

四、環境美學觀念對生活品質十分重要，也可提升旅遊品質，冰島

 旅遊可資借鏡。(交旅局、產發處、各單位)

五、年終將屆請掌握工作進度，提高結案率。(各單位)

六、近期監委來府訪視，請準備社福業務簡報。(行政處、衛福局)

七、本屆議會最後會期主管非必要不宜請假。(各單位、人事處)

八、採購主管及主辦人員不宜向三親等內廠商購物，請注意利益迴

 避法之規定。(各單位)

九、土地訴願案繁多，請委託專案研究；外縣市支援人員即將屆期

 ，請協調留用；請加強內部管理，員工服務態度要改善。(地

 政局)

十、年改案需協助時請找秘書長。(人事處)